

Date of Sermon: 2016年 八月14日

基督後裔的福份 (1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55分鐘

經文

路加福音24:25-26節:「²⁵耶穌對他們說:『無知的人哪! 先知所說的一切話, 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。²⁶基督這樣受害, 又進入他的榮耀, 豈不是應當的麼?』」

以賽亞書53:11節:「他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, 便心滿意足。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, 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」

前言

假神只要人一年一天在中元普渡時拜牠一下, 牠就可以掌管那人一年。基督徒奉父子聖靈的名受洗, 有主天天同在的應許, 但基督徒卻不見得天天受基督的管理, 可見基督在我們身上勞苦的事實。經上記著說, 基督的勞苦必帶來功效, 他勞苦的愛必使我們愛他。

今日基督教陣營正處節節敗退的狀況。牛津大學終止了800年的傳統, 基督教研究不再是必修課; 香港聖公會不再支持崇基神學院, 進而將教會領導權交給政府; 一個受基督徒喜愛的美國講員居然說出「教會是罪人的醫院, 不是聖人的博物館」, 明明地放棄教會傳統。

現今時代代表字是「新」, 手機要新, 軟體要新, 競選語言要新, 思想更要新。基督教會受到這等風潮影響, 聖經解釋也要新, 甚至衣著也要新潮; 那些曾經講過的, 聽過的觀點, 教會認為再講之是無趣的, 因此要提出新的語態與說法。基督徒選讀今日所著的屬靈小品, 又耳聽今日淺薄評述而不聽歷史人物之言, 他放棄教會歷史著作的後果就是貧乏的信仰內容。

教會不注重歷史

今日基督徒處在科學昌明時代, 口腦眼手腳等各肢體的刺激強, 各方面發揮的機會也較第一世紀的猶太人多。我們腦力的發展是如此地活躍, 但教會講台供應的卻是淺薄無思想內容, 其中原因就是教會不注重歷史。但我們看到, 主基督傳道時並未簡化福音的深度, 他說出的第一句話即令猶太人震驚, 他說:「**天國近了, 你們應當悔改。**」(太3:2; 4:17) 這簡單的話促使猶太人必須好好思想其中意義, 因猶太人自以為有聖經, 自以為在天國裏, 耶穌這話卻讓他們驚愕。

魔鬼當時使用何法欲吞喫耶穌, 今日也用同樣的方法來吞喫我們, 使徒彼得因此警惕我們,「**務要謹守, 儆醒,**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, 如同吼叫的獅子, 遍地遊行, 尋找可吞喫的人。」(彼前5:8)。魔鬼試探耶穌所用之法, 皆企圖弱化理性功能, 試圖以即興立時的感受來滿足所需。誰能否定人身體飢餓的需要? 誰能否定人需要上帝同在的肯定? 誰能否定人治理的需要? 然, 當我們為了滿足這些需要而離棄了「**經上記著說**」, 在那當下就中了魔鬼的詭計。感官滿足了, 必求另一次的感官滿足, 人就在這樣的滿足所帶來的甜美感而無法自拔, 至於經上說什麼, 也就不那麼重要了。靈恩派的運作不就是如此! 唸經而不解經是無用的。

身在台灣的基督徒當留心基督說的一句話:「**多給誰, 就向誰多取, 多託誰, 就向誰多要**」(路12:48b)。我們生在改教與清教徒時代之後, 且生活在資訊取得無阻的國家, 擁有比其他時代更

豐富的教會資源，更易驗證自己是基督的後裔。因此，教會講台信息的嚴謹，基督徒對道的回應，基督徒對待教會的心態等等，皆是不可或缺的驗證。唯忠心，有見識(路12:42)，又良善者(路19:17)，方是基督的後裔。

以賽亞書53:11節

上帝說，「**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，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**」這段經文啟示著上帝，主基督，和教會等三方的關係，「**有許多人**」是基督的後裔(教會)，「**我**」是上帝，「**我的義僕**」是主基督。這裏的「得稱為義」和「擔當罪孽」是現在進行式，是基督每日施行在他的後裔身上的恩典。

許多人

上帝說，「**有許多人**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，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」因是「**有許多人**」，故基督徒不得脫離教會生活。又，基督徒信仰的根基乃在教會裏被建造起來。基督揀選十二門徒就是教會的雛型，其中有捕魚的，稅吏，奮銳黨的，集合社會各階層。基督徒若在特定團體如神學院，福音機構，佈道團，書房等服事，理當進入教會來驗證他的信仰。希伯來書12:23節稱這「許多人」是「**有名錄在天上諸長子**」，該書第11章說這些人的特徵是「**因著信**」。

看CP值的基督徒

在教會中服事精算CP值(cost-performance ratio)的，自私的當注意，因這不是基督的主動與順服的生命表現，故也不是基督後裔當有的生命。如果計算投資報酬率，那麼上帝是個失敗的投資者，祂賜祂的獨生子給世界，但是回報的基督的後裔僅是揀選的少數。許多基督徒對教會的態度是left-over，家中不要的，就送給教會。我見(以前服事的)教會的幼兒室的玩具是家中淘汰的或是麥當勞送的；也見有人將過期食品當作幼兒點心；亦見舊冰箱，音鍵不全的鋼琴送進教會。請大家不要看這事以為小，因為基督在一千兩，兩千兩，五千兩比喻中責備是那領一千兩的人，因他沒有做相對應的事，基督賜恩，卻不積極領恩的就是這樣的人。

傳道者的責任

因著基督徒信仰根基的建造乃在教會裏，故建造者必須是忠實的傳講聖經真理，見證基督救贖主的地位。保羅說他是「**耶穌基督的僕人**」(羅1:1)，他的工作是「**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裏**」(加4:19)，故基督的僕人傳上帝的福音，當使聽者得以認識上帝的義僕-主耶穌基督。試問，不傳基督者，基督如何成形在會眾心裏？

如何成形？以上帝的義僕為例，基督所行的每一件事，所說的每一句話，皆定準無誤。我們做事必有做錯的時候，說話必有補強不足或說錯更正的時候，但基督行事說話卻沒有這樣的時候存在。這就是我們當有的基督的形。

認識

上帝說，「**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，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**」(注意紅字)教會(許多人)信心的呈現是「**認識**」上帝的義僕，因上帝「**喜歡叫一切的豐盛在基督裏面居住**」，上帝「**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基督裏面藏著**」(西1:19；2:3)。奧古斯丁說了一句很有名的話，「faith seeking understanding, 以信求知」。

講到認識，不是口中簡單地說出耶穌或基督兩個字就算數，我們必須展現認識的事實，就是在傳揚述說基督時，當顯出我們的認識。我們都知道，適當地介紹一個人是很困難的事，於措詞，重點，態度上皆需恰到好處，才算對那人的尊敬。若對象是位偉大的人物，態度上絕對不可有一絲隨便或不敬之處，若有，即表示介紹者不認定他是偉大的。

介紹者是否稱職，言語是否適切，旁人或有評論，唯介紹的對象說的算。因此，我們認識上帝的義僕的真確與否，裁決者唯基督是也。基督認識我們的認識，他斷定我們傳揚他的真確程度；真者，他認識我們，不真者，他不認識我們。

基督說的算

知此，我請問各位一個問題：以聖靈為主的講台和以基督為主的講台，兩者可不可能合在一起，同在一個屋簷下一同敬拜？這是現今基督徒的夢想，但卻是絕不可能實現的夢想。核心對象不同的兩者怎可能意念相同，有一樣的心思？以下是基督說的話，「**父不審判甚麼人，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。...因為他是人子，就賜給他行審判的權柄。**」(約5:22,27)「祂(聖靈)既來了，**...為審判，是因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。**」(約16:11) 也就是，父將審判人的事交給子(約5:22-23)，子將審判世界的王的事交給聖靈(約16:11)。我們傳道乃是受基督的審判，不是受聖靈的審判。我們當在意的是主基督對我們的認識。至於聖靈上帝於我們，祂乃是造就我們明白至聖的真道的那一位(猶20)，使我們真確地認識基督。

美國教會界新出現一個趨勢，試圖結合加爾文派與靈恩派，取自兩方的長處而同在一起敬拜。(註：沒有所謂的加爾文派，因為沒有加爾文與清教徒立下教會的根基，基督教不復存在。) 這等羅曼蒂克的作法輕忽了主耶穌基督是審判教會的主。

罪孽

上帝說，「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，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**罪孽**。」(注意紅字) 這節經文所言罪孽的苦主不是別人，而是教會(許多人)。說起罪孽，我們當然可以說那是通指林林種種，大大小小的罪，但這裏的罪孽是特定的，且是最大的。我們只需在近處就可找出那特定的罪孽為何，就是關於前面之認識上帝的義僕一事。認識上帝的義僕得稱為義，反之，不認識上帝的義僕就不得稱為義，這等人就在罪的狀態中。基督說，他的後裔因錯誤認識他而生的罪孽，他要擔當他們這罪孽；基督要在他們身上勞苦，使他們個個都能離開罪孽，個個皆真確地認識他。

我相信大家很難接受這樣的解釋，但請聽主親口說的話，他說：「**你們若不信我是基督，必要死在罪中。**」(約8:24) 基督明定聖靈的工作是，「祂(聖靈)既來了，就要叫世人為罪，為義，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。**為罪，是因他們不信我。**」(約16:8-9) 可見，不信是教會最大的罪孽。

信與不信的分別

基督的真，說話從不抹脂搽粉，直接指出我們在教會的實況，好讓我們也看清楚自己。當基督如此挑明地講之後，立即產生分別，有的聽而接受，有的則聽而拒絕或遮掩這事實。要基督徒承認自己處在不信基督的狀態下，即便刀掛在他的脖子上，那是不可能的事。這是因為我們受律法的義的轄制，以致假冒為善地一定要在人面前顯出信主的虔誠態。聽基督之語而拒絕者，依然故我；然聽基督之語而接受者，願意基督將自己那不信的惡瘤割除，進而正確地知基督。

我們不可羅曼蒂克地認為，得聽基督的道的人就必然到基督面前。基督對那群五千人說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糧，到我這裏來的，必定不餓，信我的，永遠不渴。只是我對你們說過，**你們已經看見我，還是不信。**」(約6:35-36)(注意紅字) 但基督又說：「**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裏來，到我這裏來的，我總不丟棄他。**」(約6:37) 所以，這五千人中間有信的，也有不信的。我們看到，信的人只有11位，就連身處耶穌核心圈的人也有不信的，甚至這位不信的罪孽更大，他出賣耶穌。需知，基督並不擔當所有人的罪孽，他只擔當那些信他的，認識他的人的罪孽。